

## 广州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2020 年度普法责任清单

序号	普法内容	普法措施	责任主体
1	建立完善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制度、领导干部集体学法制度	<p>1.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学习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和党内法规、学习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等列入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p> <p>2.将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学法守法用法等情况纳入局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述职内容。</p> <p>3.建立和完善领导干部任前法律知识考试制度。</p>	办公室
2	开展疫情防控专项法治宣传	<p>1.结合我局职能开展传染病疫情防控专项法治宣传活动，加大《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宣传。</p> <p>2.针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违法法律责任和复工复产法律问题开展宣传。</p>	办公室，各处室、中心

3	做好本单位日常学法工作	<p>1.完善法律顾问或法律咨询制度，安排经费委托专业法律机构提供法律顾问服务。</p> <p>2.强化干部职工廉政教育，开展干部职工在预防职务犯罪等方面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p> <p>3.组织一次关于保密安全相关法律法规的学法考试。</p> <p>4.利用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系统做好网上学法的考核和积分管理工作。</p> <p>5.重点抓好民法典学习，邀请专家学者开展普法专题宣讲活动。</p>	办公室
4	利用规范性文件起草制定过程向社会开展普法	<p>1.规范性文件应广泛听取公众意见，及时向社会通报征求意见情况。</p> <p>2.规范性文件出台后，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权利义务、权利救济方式等内容，通过政府网站、新闻媒体公布或在公共服务窗口以及其他公共场所陈列，方便社会公众理解掌握。</p>	办公室

5	结合重点工作任务开展普法	结合我局承担的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积极开展重点任务的普法宣传，及时向政府部门和社会宣传相关改革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	办公室，各处室、中心
6	开展重要时间节点的普法宣传	<p>1.在“3·8”“3·15”“4·15”“5·1”“6·26”等重要时间节点，做好有关法律法规的普及宣传。</p> <p>2.组织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和法律法规颁布实施纪念日等重要时间节点系列普法活动。</p>	办公室，各处室、中心